

南方医科大学文件

校设字〔2022〕1号

南方医科大学关于成立科研仪器开放 共享管理委员会的通知

学校机关各部（处、室），各直属单位，各学院、附属医院，资产经营公司，顺德校区管委会：

根据《南方医科大学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为推动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，统筹协调、指导科研仪器开放共享工作，发挥专家咨询监督作用，现成立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委员会，委员会成员组成实行席位制。

一、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委员会成员组成

主任：学校分管科研、设备工作的校领导

委员：发展规划处、财务处、科研院、中心实验室、设备与实验室管理中心主要负责人和部分专家代表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如下：贯彻执行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的有关文件；审议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工作的规章制度，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；协调、解决科研仪器共享平台运行中的重大问题；审议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平台年度运行评价报告；对科研仪器共享平台的发展和建设提供指导和咨询等。

附件：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



(联系人：张 威，联系电话：61648640)

附件

学校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

主任：宁习洲 马 骊

委员：范 耿 王 东 赵 镇 汪 艳 曹 蓓

赵小阳 陈飞龙 王乐禹 张嘉杰 赵 卫

张艳玲 吴炳义 李 壮

